

广东省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公示 2025 年度揭阳市市本级公共租赁住房新申请家庭联合审核结果的通知

榕城区、揭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2025 年度揭阳市市本级公共租赁住房新申请家庭我局会同公安、民政、人社、自然资源、市场监督管理、税务等部门已完成联合审核，现将审核结果发给你局，请你局转发至各街道进行公示（公示期限：2026 年 2 月 12 日至 2026 年 3 月 11 日）。

附件：2025 年市本级公租房申请对象联合审核结果（新申请）

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 年 2 月 12 日

